

2015 年陕西省大学生排球联赛

秩序册

2015 年 11 月 25 日-12 月 1 日

主办单位：陕西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
陕西师范大学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目 录

一、关于比赛的通知.....	(1)
二、竞赛规程.....	(2)
三、组织委员会名单.....	(7)
四、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委员会名单.....	(7)
五、仲裁委员会名单.....	(8)
六、资格审查委员会名单.....	(8)
七、裁判员名单.....	(8)
八、大会工作人员名单.....	(9)
九、运动员守则、教练员守则、裁判员守则.....	(10)
十、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11)
十一、竞赛日程.....	(14)
十二、代表队名单.....	(17)
十三、第一阶段竞赛积分表.....	(26)
十四、第二阶段对阵图.....	(29)

关于举办 2015 年陕西省大学生排球联赛的通知

陕学体〔2015〕17 号

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推动我省高校阳光体育运动的开展,推动我省高校排球运动发展,提高竞技水平,由陕西省教育厅主办,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陕西师范大学承办的 2015 年陕西省大学生排球比赛定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至 12 月 6 日在陕西师范大学举行,现将《2015 年陕西省大学生排球联赛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请各院校认真做好参赛及相关准备工作。

联系人: 朱鹏程 程磊

电 话: 029—85408759

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

2015 年 9 月 29 日

2015 年陕西省大学生排球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陕西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陕西师范大学

三、比赛时间：2015 年 11 月 26 日至 12 月 6 日

四、比赛地点：陕西师范大学

五、参赛单位：陕西省全日制普通高校、高职高专、独立院校、民办高校。每校限报男、女各一队（有高水平运动队和体育专业高校可同时报甲组、乙组男女队），以学校为单位组队。

六、比赛分组：

甲组：本科院校、专科及高职高专院校组。

乙组：高水平队及体育院系组。

七、运动员参赛条件

（一）参赛资格及分组

1. 甲组：按照教育部关于全国高等院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有关规定，经考生（户口）所在地高等院校招生委员会（招生办）审核、正式录取，未享受加、降分政策并拥有参赛院校学籍的在校本科、专科、研究生；高考达到录取分数线且被录取年龄满 17 周岁（按 1 月 1 日界定）的高职、高专在校学生（体育、艺术类特长生除外）。

2. 乙组：凡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收高水平运动员办法自主招生、体育类特长生、艺术类招生及享受任何体育、艺术类加、降分录取的本、专科及研究生。体育学院的本、专科生、研究生及其它院校体育院（系）本、专科生、研究生、及高职高专体育、艺术类特长生。

（二）政治思想进步，遵守运动员守则，文化课考试合格，并经医院证明身体健康者方可参加比赛。

（三）每名运动员可参加联赛 6 届，以运动员第一次报名参赛（第 N 届）开始计算至第（N+5）届为止，不能参加第（N+6）届及以后的联赛。参赛运动员就读本科期间，参赛届数不得超过 4 届；就读研究生期间，参赛届数不得超过两届。

(四) 运动员参赛年龄为 17 至 28 周岁(按 1 月 1 日界定)。(五) 符合甲组资格的队员可参加乙组比赛, 乙组队员不得参加甲组比赛。

(六) 凡不符合教育部关于全国高等院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有关规定者; 或虽经正规录取, 但曾经是或目前仍属国家、省、自治区、直辖市运动队正式的在编运动员, 均不得参加比赛。凡 2013 年 10 月 1 日以后以学校名义参加全国排球比赛的运动员不受此限制。

八、运动员注册

(一) 参赛运动员赛前须办理陕西省高等学校学生运动员注册卡, 凡未办理注册卡的不得参加比赛。①填写注册信息表(www.sxxsty.com“政策法规”一栏中下载填写), ②球队穿带有号码比赛服装合影照(合影照名为学校名), ③电子一寸近期免冠证件照(格式为 JPG 且照片名为本人姓名), 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发至 sxxsty@163.com (省学生体育协会邮箱, 以学校为单位统一打包发送, 邮件须注明比赛名称及学校全称), 逾期不予受理。运动员赛前应向赛会检录处交验运动员注册证, 并携带身份证和学生证以备查验。

(二) 本注册工作仅针对未办理注册卡及注册卡丢失的参赛运动员, 已办理注册的该项目运动员无需另进行注册, 注册卡为学生在校在读在籍时有效。

九、参赛及报名办法

(一) 以学校为单位参加各组比赛, 各队可报领队 1 名, 教练员 2 名, 队医 1 名, 运动员 12 名, 工作人员 1 名(全队不得超过 16 名)。

(二) 报名截止日期: 2015 年 11 月 6 日。

请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星期五)17:00 以前, 将电子版报名表发至 sxxsty@163.com (省学生体育协会邮箱)。

(三) 凡报名参赛的学校必须如实填写和上报以下资料:

1. 报名表(表上服装号码等所有信息须如实填写, 并加盖公章);
2. 运动员学生证、注册卡复印件;
3. 运动员身份证复印件;
4. 运动员招生录取表复印件(加盖学校招办公章);
5. 校医院的体检证明(加盖校医院公章)。

6. 保险公司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

请将 6 份材料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前邮寄到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

联系人：朱鹏程（15609520411）、程磊（13572929080）

邮寄地址：西安市长安南路 563 号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

邮政编码：710061

（四）联席技术会议（裁判长、领队、教练员会）

时间：2015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三）15:00

地点：陕西师范大学体育学院多媒体报告厅（长安校区 文津楼 三段 一层）。同时
交纳报名费、保证金。未缴款单位取消参赛资格，未参加联席技术会议的学校取消“体
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

（五）各个参赛队参加联席会议时，需交纳报名费 1500（现金），保证金 1000 元
（现金）。无违纪发生，比赛结束后退还保证金。未办理保险的单位不得参赛。

十、竞赛办法

（一）本次比赛采用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排球竞赛规则 2013—2017》。

（二）甲、乙组分别编排比赛，比赛采用五局三胜制。

（三）比赛分为 2 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制，分组以上届比赛成
绩为准进行蛇形排列，上届比赛无名次者，抽签决定分组位置；第二阶段比赛采用交叉
淘汰赛，决出最终名次。各组别的参赛队伍为 6 队或 6 队以下时，比赛采用单循环制进
行比赛。

（四）名次排列方法：

1. 每队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 1 分，弃权取消全部比赛成绩，最后按各队比赛
积分多少决定小组名次，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 如遇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则计算 Z 值，Z 值高者，名次列前。

$A（总得分数）/B（总失分数）=Z 值$

3. 如两队 Z 值相同，则计算 C 值，C 值高者，名次列前。

$A（胜局总数）/B（负局总数）=C 值$

4. 如 C 值仍相等，则采用抽签的办法决定最后名次。

(五) 各队应准备两套颜色不同的比赛服, 号码必须明显, 自由人服装应与本队比赛服装有明显区别。

十一、资格审查与参赛纪律

(一) 资格审查流程:

1. 资格审查委员会初审。

2. 运动员信息公示(省学生体协网站 www.sxxsty.com“运动员注册”一栏)。参加比赛的所有运动员信息于 2015 年 11 月 7 日至 11 月 13 日在省学生体育协会网站公示一周。

3. 监督举报电话: 029—85408759

联系人: 朱鹏程(15609520411)、程磊(13572929080)

(二) 比赛设立运动员资格审查委员会, 经审查不合格者, 将取消参赛资格。

(三) 参加比赛的运动员, 凭本人运动员注册卡(学生证、身份证备查)检录参赛, 比赛期间须随身携带。若运动员注册卡丢失, 应及时上报书面说明, 并提供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原件。

(四) 凡对运动员资格有异议提出申诉者, 需向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申诉报告(需经领队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 赛前发现运动员资格存在问题, 且证据确凿, 将立即取消当事人参赛资格, 不得更换, 全队少于 6 人时, 按规则规定不得参赛。

(六) 如在比赛期间发现有冒名顶替、弄虚作假等违反规定者, 一经核实, 除扣保证金外, 还将在全省院校范围内进行通报, 停止该校参加本届和下一届比赛的资格, 并在年底全省高校“阳光体育”评估中扣分。

(七) 在联赛结束后, 若查出运动员资格不符, 则取消该队的所有比赛成绩和名次, 追回奖品、纪念品, 并通报全省高校, 处罚该队停止参加下两届联赛。

十二、竞赛监督、技术代表、裁判长和裁判员

(一) 竞赛监督、裁判长和裁判员由主办单位选派。

(二) 辅助裁判由承办单位聘请, 报主办单位审定。

十三、临场技术统计

(一) 主办单位负责提供临场技术统计软件, 并派专人现场指导。

(二) 承办院校负责在每个赛场提供连接互联网的电脑一台、UPS 备用电源一台、打印机一台，直拨电话一门。

(三) 承办院校负责组织派选熟练电脑操作的志愿者 4 名协助临场技术统计工作。

十四、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 男子(女子)甲组录取前八名;不足八队时减一录取;乙组按成绩排定名次,并给予奖励。获奖证书由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审核颁发。

(二) 体育道德风尚奖以院校为单位,按各组别 20%名额评选;优秀教练员、优秀运动员以院校为单位,在获得各组别前八名中进行推荐,运动员推荐 2 人,教练员推荐 1 人;优秀裁判员按执裁总人数的 10%评选。

十五、其它

(一) 各院校参赛费用自理。

(二) 本规程解释权归组委会,未尽事宜另行通知,请留意省学生体育协会网站主页 <http://www.sxxsty.com> 的通知公告。

组织委员会

主 任：王海波 陕西省教育厅副厅长

副 主 任：卢胜利 陕西师范大学副书记

李 鸣 陕西省教育厅体卫艺处处长

秘书长：李 鸣（兼）

副秘书长：韩 烨 陕西省教育厅体卫艺处副处长

张原耕 陕西省学生体育协会常务副秘书长

史 兵 陕西师范大学体育学院院长

委 员(以姓氏笔画排序):

丁 聪 邓 澄 刘 睿 刘志强 许崇高

李 静 杨建全 吴继东 张 涛 张 黎

陈小龙 郑 权 孟开元 原 静 高朝阳

龚建亭 康 建 董 林 蒋咸生 童 华

“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委员会

主 任：李 鸣（兼）

副 主 任：李 梁 曹雅琴 边 蓉

运动员资格审查委员会

主 任：张原耕（兼）

副 主 任：黄 海 程 磊 王 星 朱鹏程

仲裁委员会

主 任：李 梁

副 主 任：史 兵 王建新 王 成 程 磊

裁判员

裁判长：许万林★

副裁判长：李志虹

裁判员：何 立★ 蒋 誉★ 董 宁★ 魏琳洁★ 孙 梅★

卫荣辉 于南得 李东斌 王 傲 杨胜来 石 慧

车晶晶 杨 星 杨 静 张花云 李 超 张佳佳

亢依婷 于倩倩 韩露萍 岳宗胜 高小航 许文标

周 健 木拉提 张拔新 李 亚 袁肖娣 何 婷

贺鹏飞

注：带“★”为国家级裁判

大会工作机构

一、办公室:

组 长: 鲁文华

成 员: 吉存龙

二、竞赛组

组 长: 郑传锋

成 员: 张 龙 杨 静 冀肖肖 阴 欢 刘红芳

梁茹霞 李永坤 赵孟影

三、宣传组

组 长: 王海彬

成 员: 王 棣

四、保卫组

组 长: 石海燕

副组长: 杜炳志

五、场地器材组

组 长: 任海龙

成 员: 刘世铎 牟林海 郝 华 宋祖英

六、医务组:

组 长: 郭党社

组 员: 医生一人

运动员守则、教练员守则、裁判员守则

《运动员守则》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坚持思想基本原则，刻苦学习，全面发展，为锻炼成为社会主义的接班人而努力。
- 2、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为振兴中华作贡献。
- 3、积极参加运动训练，服从领导，尊重教练，认真完成训练任务，努力提高运动竞技水平。
- 4、赛出水平，赛出风格，胜不骄，败不馁，尊重对方，尊重观众。
- 5、在比赛中认真对待每场比赛，奋力进取，顽强拼搏，反映出当代大学生运动员的精神风貌。
- 6、团结友爱，关心集体，严于律己，勇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反对自由主义。
- 7、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道德、守纪律。
- 8、不吸烟，不喝酒，衣着整洁大方，自觉抵制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侵蚀。
- 9、尊重领导，服从组织，遵守校规队纪，真正做到令行禁止，反对无政府主义。

《教练员守则》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培养又红、又专的大学生高水平运动员。
- 2、严格管理教育，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努力把大学生运动员培养成为德、智、体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
- 3、教书育人，关心学生的全面发展，提倡无私奉献，严于律己，通过言传身教，加强学生思想教育。
- 4、从难从严从实战出发，进行科学训练，认真制订常年训练规划，写好每次训练课教案，努力完成训练计划，提高训练水平。
- 5、做好赛前准备和临场指挥，赛后认真总结。
- 6、发扬民主、关心和爱护运动员，不准打骂和变相体罚运动员，不准侮辱学生人格。
- 7、坚持真理，发扬正气，在训练、学习、生活诸多方面作运动员的表率，在运动馆内不吸烟，比赛期间不喝酒。
- 8、教练员之间要互相尊重、互相学习、互相支持、团结协作。
- 9、遵纪守法，维护社会公德，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敢于同不良倾向作斗争。

《裁判员守则》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足球竞赛裁判工作。
- 2、努力钻研业务，精通规则和裁判法，积极参加实践，不断提高业务水平。
- 3、严格履行裁判职责，做到严肃、认真、公正、准确。
- 4、作风正派，不徇私情，坚持原则，敢于同不良倾向做斗争。
- 5、裁判员之间互相学习、互相尊重、互相支持、加强团结，不搞宗派活动。
- 6、服从领导，遵守纪律，执行任务时精神饱满，服装整洁，仪表大方。

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和维护全国性学生体育比赛健康发展，防止发生非体育道德行为，维护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以及运动队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生体育比赛活动“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体现公平竞争的原则，保证全国性学生体育比赛期间各项活动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每年由教育部或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中国中学生体育协会及下属各单项体育分会所主办的全国大学生、中学生、中等专业技术学校全国单项学生体育比赛。

第三条 本规定由教育部学生体育协会联合秘书处制定、由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中国中学生体育协会及下属各单项体育分会实施；对违规违纪的处罚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遵循独立、及时、公开、公正的原则。

第四条 运动员、教练员、运动队对违规违纪处罚享有陈述权、申辩权。对处罚不服者，可依据本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教育部学生体育协会联合秘书处申诉，申诉期间维持原处罚决定。

第五条 如有触犯国家法律者，应承担相应的行政、刑事或其他法律责任。

第二章 处罚

第六条 运动员资格不符和规定的，经竞赛纪律、资格监督委员会认定，取消该运动员比赛资格，在比赛开始前认定取消比赛资格的，不予补报换人。在比赛中，取消比赛资格的个人项目已取

得的名次、成绩亦被取消（该项目下面的名次不再递升）；集体项目凡有被取消资格运动员上场参加比赛的场次，负场仍照算，胜场改作负场处理（处理办法遵照各项竞赛规则的规定）。如在该项比赛结束后，已上场的运动员有被认定取消比赛资格的，取消该队名次、成绩，由后面的队依次递升。

第七条 凡在比赛中有运动员冒名顶替比赛的。经竞赛委员会查实后，竞赛纪律、资格监督委员会认定，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和已取得的所有比赛成绩，经竞委会核实，按本规定第一条集体项目被取消运动员资格的办法处理。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人民币 1000—2000 元的处罚并进行全国通报。

第八条 运动员凡有谩骂、侮辱对方行为的，除临场由裁判员给予警告，直至取消当场比赛资格外，并可根据情节轻重，给予停赛的处分。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1000—2000 元。

第九条 不论场上场下，打人或故意伤人，侵犯他人人体的，除比赛中临场裁判员有权立即制止或罚出场外，并根据其情节给予停赛，直至取消比赛资格的处分并予以全国通报；如发生集体相互斗殴的队，均取消比赛资格和比赛成绩。并视情节严惩，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5000—10000 元并予以全国通报。

凡有触犯社会治安条例的，则由公安部门按社会治安管理条例处理。

第十条 无论出于何种情况，教练员、运动员在场上不服从裁判判决的，在裁判员宣布继续比赛后，仍不恢复比赛，致使比赛中断超过 5 分钟的，即判为罢赛，临场裁判有权判对方获胜，情节严重的，另给予纪律处分。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1000—2000 元并对违纪的教练员、运动员进行停赛 1—3 场比赛的处罚。

第十一条 为防止比赛对方搞交易，预谋胜负，经仲裁委员和竞赛委员会审查认定后属于不正常比赛范围的（不必具有幕后交易的证据），该运动会或单项比赛竞赛部批准，判该场比赛无效，双方均以负场计分。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5000—6000 元。

第十二条 凡无故弃权的，以前赛项获得的成绩无效；并取消其参加以后项目比赛资格，并酌情给予 1000—1500 元人民币罚款。

第十三条 领队、教练员要到职、到位、管好队伍，以身作则遵守赛会各项规定；服从判罚，要有全局观念，加强对运动队场上、场下的教育管理；对运动队发生的严重违纪事件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在运动队发生严重违纪事件时，领队、教练员态度暧昧，制止不力或参加、怂恿的，都应追查领队、教练员的责任，并按情节给以该运动队停赛 1—3 年的处理。

第十四条 裁判员违犯下列竞赛纪律，应根据情节轻重，给予纪律处分。纪律处分包括：警告、严重警告、取消该次比赛或若干场比赛裁判资格。对情节特别严重的，建议裁判主管部门给予停止裁判工作，降低或撤消裁判等级的处分。

第十五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以任何方式贿赂裁判员以及与竞赛有直接关系的个人和部门，一经查实，由竞赛监督委员会给予严厉处罚。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5000—6000 元。

第十六条 在比赛期间运动员吸烟、饮酒一经发现视情节严重处以人民币 100—500 元罚款,直至取消比赛资格;教练员、裁判员酗酒者一经发现处以人民币 500—1000 元罚款,直至处分;裁判员将不被安排执行裁判任务。

第十七条 凡衣着、仪表不整,不执行规定,不遵守社会公共秩序,不遵守赛区规定,经教育不改的运动员、教练员不得参加比赛。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500—1000 元。

第十八条 凡损坏公物和场馆设备的,须照价赔偿;有意损坏的,应严肃处理。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1000—2000 元,并给以该运动队停赛 1—3 年的处理。

第十九条 凡将淫秽的画报、书刊、录音带、录像带带到赛区的,一律没收,并送交有关部门处理。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2000—3000 元。

第二十条 对观众不礼貌,与观众寻衅闹事或参与观众起哄扰乱秩序的给予纪律处分,严重的按《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处理。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1000—2000 元。

第二十一条 受到纪律处分的个人或队,应写出书面检查材料,交该运动会或单项比赛组委会并转给其所在单位备查。建议单位酌情予以处理。

第二十二条 裁判员判罚运动员出场或判定一个队的罢赛,赛后须立即写出书面报告,报仲裁委员会。

第二十三条 承办各种球类项目年度联赛的赛区,必须确保赛场安全及赛场秩序。坚决禁止观众向赛场内投掷饮料瓶、杂物及可能干扰比赛或伤及人身任何物品;坚决禁止观众擅自或强行进入比赛场地;坚决禁止观众围堵、攻击裁判员、运动员和赛场工作人员。凡出现以上现象的赛区,视情节轻重对该赛区处 10000 元罚款或取消该赛区的所有比赛。

第二十四条 参加球类项目年度联赛运动队的所在学校必须选派一名负责人对球队、球员的违纪行为承担必要责任。如出现违纪现象将视情节轻重处以 5000—10000 元罚款及通报批评,直至停止该队参赛资格 1—3 年。

第二十五条 本规定第一条运动员资格,由运动员资格审查委员会认定。违犯竞赛纪律的,由竞赛监督委员会会同仲裁委员会讨论做出处分决定,并报该运动会或单项比赛组委会备案。对与竞赛无关的违犯纪律行为,由赛区组委会会同有关方面进行处理。

第三章 附则

第二十六条 本规定未能详列的违规违纪行为,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中国中学生体育协会及下属各单项体育分会可参照本规定与之相类似的条款或视其行为的性质及危害结果予以处罚。

第二十七条 本规定解释权属教育部学生体育协会联合秘书处。

第二十八条 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生效(试行)。

2015 年陕西省大学生排球联赛

竞 赛 日 程

日期	场序	时间	轮次	组 别	比 赛 队	比赛场地
11月25日 星期三	1	14:00	—	男甲 A	西北工大—医学院	1 号场
	2	14:00	—	男甲 A	建大华清—理工大学	2 号场
	3	14:00	—	男甲 B	西京学院—西北大学	3 号场
	4	15:00	—	男甲 B	翻译学院—外语大学	3 号场
11月26日 星期四	5	9:30	二	男甲 B	翻译学院—西京学院	1 号场
	6	9:30	二	男甲 B	邮电大学—外语大学	2 号场
	7	9:30	二	男甲 A	西北农大—医学院	3 号场
	8	13:30	二	男甲 A	西北工大—建大华清	2 号场
	9	13:30	—	女甲 A	西北大学—翻译学院	3 号场
	10	13:30	—	女甲 B	邮电大学—建大华清	1 号场
	11	14:30	—	女甲 C	财经学院—外语大学	1 号场
	12	14:30	—	女甲 D	医学院—陕西科大	3 号场
11月27日 星期五	13	9:30	二	女甲 A	西北农大—翻译学院	1 号场
	14	9:30	二	女甲 B	石油大学—建大华清	3 号场
	15	13:30	二	女甲 C	咸阳师院—外语大学	1 号场
	16	13:30	二	女甲 D	建筑科大—陕西科大	3 号场
	17	9:30	三	男甲 A	西北农大—理工大学	2 号场
	18	13:30	三	男甲 A	医学院—建大华清	2 号场
	19	14:30	三	男甲 B	邮电大学—西北大学	1 号场
	20	14:30	三	男甲 B	外语大学—西京学院	2 号场

日期	场序	时间	轮次	组 别	比 赛 队	比赛场地
11 月 28 日 星期六	21	9:30	四	男甲 B	邮电大学—西京学院	1 号场
	22	9:30	四	男甲 A	西北农大—建大华清	2 号场
	23	9:30	四	男甲 B	西北大学—翻译学院	3 号场
	24	13:30	四	男甲 A	理工大学—西北工大	2 号场
	25	13:30	三	女甲 A	西北农大—西北大学	1 号场
	26	13:30	三	女甲 B	石油大学—邮电大学	3 号场
	27	14:30	三	女甲 C	咸阳师院—财经学院	1 号场
	28	14:30	三	女甲 D	建筑科大—医学院	3 号场
	29	15:30	一	男 乙	西北工大—西安交大	3 号场
	30	16:30	一	男 乙	陕西师大—建筑科大	3 号场
11 月 29 日 星期日	31	9:30	第 二 阶 段	女甲交叉赛	A1—D2	1 号场
	32	9:30		女甲交叉赛	B1—C2	3 号场
	33	13:30		女甲交叉赛	C1—B2	1 号场
	34	13:30		女甲交叉赛	D1—A2	3 号场
	35	9:30	五	男甲 A	理工大学—医学院	2 号场
	36	14:30	五	男甲 B	西北大学—外语大学	1 号场
	37	14:30	五	男甲 B	邮电大学—翻译学院	2 号场
	38	13:30	五	男甲 A	西北农大—西北工大	2 号场
	39	14:30	二	男 乙	建筑科大—西北工大	3 号场
	40	15:30	二	男 乙	陕西师大—西安交大	3 号场
11 月 30 日 星期一	41	13:30	第 二 阶 段	男甲交叉赛	A1——B2	2 号场
	42	14:30		男甲交叉赛	B1——A2	3 号场
	43	13:30		女甲交叉赛	31 场胜—33 场胜	1 号场
	44	13:30		女甲交叉赛	32 场胜—34 场胜	3 号场

日期	场序	时间	轮次	组 别	比 赛 队	比赛场地
12 月 1 日 星 期 二	45	13:00	第	女甲名次赛	43 场负—44 场负(3、4 名)	1 号场
	46	13:00	二	男甲名次赛	A1B2 负—B1A2 负(3、4 名)	2 号场
	47	14:00	阶	女甲交叉赛	43 场胜—44 场胜(1、2 名)	1 号场
	48	14:00	段	男甲名次赛	A1B2 胜—B1A2 胜(1、2 名)	2 号场
	49	13:00	三	男 乙	西安交大—建筑科大	3 号场
	50	14:00	三	男 乙	陕西师大—西北工大	3 号场

2015 年陕西省大学生排球联赛 代表队名单

西安翻译学院

领 队：许崇高
组 别：男子甲组

教 练：谢 颖

1 苏应柏	4 王壮华	7 李 阳	10 柳宏剑
2 刘唐超	5 陈灵华	8 宋发青	11 陈 云
3 方 昊	6 秦 尧	9 郝一飞	12 代 凯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华清学院

领 队：原 静
组 别：男子甲组

教 练：杨皓杰

工作人员：原 静

1 胡本初	1 程瑞麟	6 李德丰	5 韩晓磊
3 唐元杰	3 卜楠楠	2 何阳意	7 尹思琪
9 林鹏程	9 许 通	12 刑增文	11 温正华

西安理工大学

领 队：高朝阳
组 别：男子甲组

教 练：刘 旭 姜 喆

9 朱衍凯	4 顾佳卫	7 段晨曦	8 南俊刚
15 黄章龙	5 黄志鸿	11 李臻明	14 米尔阿地力
3 于殿明	13 塔依尔	12 艾 力	16 阿塔吾拉

西安外国语大学

领队：张 涛
组 别：男子甲组

教 练：张 喆

工作人员：杨 鑫

1 陈念祖	5 张傲磊	8 曹 琛	11 汪 闯
2 李云波	6 廖安康	9 张海梁	12 祝 伟
3 王 建	7 张新亮	10 朱轩皓	13 张 丹

西安医学院

领队：刘 睿
组 别：男子甲组

教 练：郑永才 张良志

工作人员：黄锁槽

3 王 琦	4 李梦辉	12 孙 彤	6 张 宝
2 宋佳立	5 韩雪扬	8 陈 华	7 何 凡
9 莫达超	11 李 宇	1 买买提库尔班·依沙克	10 樊 琨

西安邮电大学

领队：李 静
组 别：男子甲组

教 练：赵柏林

1 穆 宁	4 塔依尔·麦提	7 黄英豪	10 任佳晨
2 李骏逸	5 周 捷	8 李政学	11 邹自强
3 李玮宸	6 王 乐	9 合尔阿尼别克·坎加洪	12 麦麦提托合提·麦麦提敏

西北大学

领 队：郑 权
组 别：男子甲组

教 练：张扩林

C 1 杨 坤	5 舒 健	8 郭 浩	11 余传垚
2 管 兴	6 倪嘉伟	9 黄进辉	L 12 张新鹏
3 李忠哲	7 胡 泊	10 刘 震	13 杨 鹏

西北工业大学

领 队：童 华
组 别：男子甲组

教 练：林 丽

1 洪浩然	10 韩智鹏	2 谢国豪	8 徐祥礼
7 周凌枫	5 周 长	12 何 佩	6 常贺磊
13 赵鹏程	9 梁 庄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领 队：吴继东
组 别：男子甲组

教 练：张 涛

工作人员：王 斌

1 卞恩泽	4 莫子彬	8 卡斯木·亚 库普	12 郭俊廷
2 许绩旗	5 雷 郢	10 董彦希	13 李后玮
3 何家灿	7 赵宇轩	11 吾尔坎·塔 力甫江	16 许纪元

西京学院

领队：康建
组别：男子甲组

教练：王高军

工作人员：周伟

1 陈伟荣
2 吴清峰
3 董文鹏

4 邱应振
5 吴品富
6 羊业长

7 符史兆
8 羊恒章
9 曾祥松

10 陈学波
11 周壮高
12 羊剑助

陕西师范大学

领队：史兵
组别：男子乙组

教练：陈珂

C6 许帅
L3 黄艺忠
L13 李栋
9 张纬功

12 阮丰
2 王一哲
1 宋泽光
10 郑培栋

18 董怀锦
8 柴智恒
15 于禄
7 刘玥

14 贾壮
19 张博伟
11 连铭硕
17 何利民

5 马焱
4 张明威
16 李洋

20 李凯
21 刚宪毅

22 马振华
23 吕锦泽

24 刘恒祥
25 范庆鹏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领队：张黎
组别：男子乙组

教练：孔德佳

张成浩
华宇剑
马康
王浩

朱珂成
赵立明
莫骥
袁野

黄志鹏
于森
全名震
陈天阳

马鑫
王胜举
王杰思

西安交通大学

领队：刘志强
组别：男子乙组

教练：杨侃 尚广杰

工作人员：邱宏军

1 刘 晟	4 杨 琨	7 宋孟石	10 程易湛
2 张博覃	5 韦炜磊	8 宋孟璜	11 叶小龙
3 刘凌光	6 黄景聪	9 李 骥	

西北工业大学

领队：董 林
组别：男子乙组

教练：景 旺

1 董鑫磊	17 吕敬韬	6 衣思旭	16 张修源
4 秦伟洁	13 王文博	3 姜重阳	8 张文瀚
L 9 熊志平	2 魏 来	10 陈 垚	7 孟子文
C 14 赵 宇	L 12 于福汉		

陕西科技大学

领队：蒋咸生
组别：女子甲组

教练：陈文博

4 焦 睿	2 陈秀婷	7 郭思琪	10 崔晓倩
12 周凡凡	6 林丹妮	3 冯 菊	1 翟粉莉
5 赵 擎	9 萨日古 丽·图尔荪	11 杨凯悦	8 宋佳琪

西安财经学院

领队：邓澄
组别：女子甲组

教练：赵建明 陈东平

工作人员：董宗新

1 董方儒

4 姚雪

3 坎地热亚
艾尼瓦尔

11 王娟

5 蔡知烨

10 胡雪

8 徐芙蕖

2 曹韦

7 孙瑾煜

9 杨心瑞

6 吴秋雪

12 朱佳琦

西安翻译学院

领队：许崇高
组别：女子甲组

教练：马庆 李洋

1 张诗琦

4 孟令瑾

7 叶露楠

10 刘婵

2 田小娟

5 黄迪

8 朱建业

11 石燕燕

3 贾苗

6 宋倩

9 郭静

12 布威坚乃提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华清学院

领队：原静
组别：女子甲组

教练：孙彩丽

1 李心婷

4 谭杰

7 肖曼雨

10 任碧尘

2 张莎莎

5 杨蕾

8 何甜

12 高静静

3 白珈源

6 王丹

9 赵杰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领 队：张 黎
组 别：女子甲组

教 练：崔秀云

7 叶昕欣	12 王诗童	8 王屿同	4 徐静芝
13 潘晓瑞	11 王明意	5 陈梦翔	16 张倩钰
9 何 梅	10 荣思庄	6 董 芬	18 王 妍

西安石油大学

领 队：孟开元
组 别：女子甲组

教 练：董守伟

工作人员：秦 香

9 曹媛媛	13 凌 方	6 李 可	19 张玉婷
12 陈丝雨	17 巩琳菲	2 景慧艳	16 庞 娜
5 于 潇	11 李文娟	3 刘明慧	7 刘铭瑶

西安外国语大学

领 队：张 涛
组 别：女子甲组

教 练：蒲克胜

1 陈丹阳	4 黄玉凤	7 李林芹	10 曾 瑜
2 刘 璐	5 陶成美	8 王 帆	11 赵珂伊
3 黄 敏	6 周喜喜	9 李亚楠	12 袁茹岚

西安医学院

领队：杨建全 教练：郑永才 队医：路富林 工作人员：李新阁
组别：女子甲组

3 殷金凤	2 王 卉	8 曹雨枝	6 陈 鑫
11 焦 茹	7 黄楷迪	12 段严寒	5 赵 娜
4 刘 杨	1 马冬莉	10 王科花	9 张慧娟

西安邮电大学

领队：李 静 教练：袁培勋
组别：女子甲组

1 魏转丽	5 刘温馨	8 冯小兰	11 王 雪
2 王紫珏	6 张译戈	9 景秀梅	12 陈思瑶
3 邱 丽	7 周 璐	10 童姝俊	13 杨 柳

西北大学

领队：丁 聪 教练：高鹏华
组别：女子甲组

7 李云丹	8 蒋 薇	13 黄椰曼	12 冯媛媛
9 蒲琳涓	5 何俊娴	2 王安安	11 周雪琪
6 朱 莹	3 叶 苑	10 樊芮妮	1 覃娇云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领队：吴继东
组别：女子甲组

教练：刘正杰

工作人员：王 斌

1 郭子建
2 杨 懿
3 刘芮伶

8 吴斯其
12 郝冠宇
7 何雪旻

6 杨 艺
11 廖梦婷
9 杨锦雪

13 赵语婷
5 张 童
4 沐 青

咸阳师范学院

领队：陈小龙
组别：女子甲组

教练：刘 杰

工作人员：周 珂

尚 妮
林舒婷
强紫薇

罗 鑫
王彦凤
彭 真

张惠彬
刘温静
卢 苗

惠敏敏
徐娟娟
张雨萌

西安交通大学

领队：龚建亭
组别：女子乙组

教练：何 黛 李 军

工作人员：赵江鸿

2 姜 倩
7 刘彬彬
9 宋欣雨

11 马雅蕾
12 邵秋雅

3 韦文怡
10 朱 曦

8 戴雨晴
4 何嘉玲

2015 年陕西省大学生排球联赛

第一阶段竞赛积分表

男子甲组

A 组	西北农大	西北工大	建大华清	理工大学	医学院	积分	ZZ 值	C 值	名次
西北农大									
西北工大									
建大华清									
理工大学									
医学院									

B 组	邮电大学	翻译学院	西京学院	西北大学	外语大学	积分	Z 值	C 值	名次
邮电大学									
翻译学院									
西京学院									
西北大学									
外语大学									

男子乙组

乙组	陕西师大	西北工大	西安交大	建筑科大	积分	Z 值	C 值	名次
陕西师大								
西北工大								
西安交大								
建筑科大								

女子甲组

A 组	西北农大	西北大学	翻译学院	积分	Z 值	C 值	名次
西北农大							
西北大学							
翻译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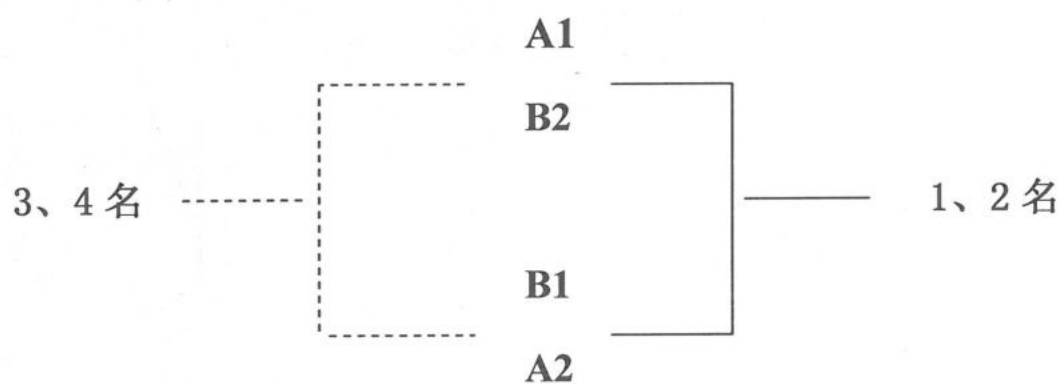
B 组	石油大学	邮电大学	建大 华清	积分	Z 值	C 值	名次
石油大学							
邮电大学							
建大 华清							

C 组	咸阳师院	财经学院	外语大学	积分	Z 值	C 值	名次
咸阳师院							
财经学院							
外语大学							

D 组	建筑科大	医学院	陕西科大	积分	Z 值	C 值	名次
建筑科大							
医学院							
陕西科大							

第二阶段对阵图

男子甲组



女子甲组

